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 最終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23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3港元，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80.5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用途使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香港公開發售申請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54,000,000股，佔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30%。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本公司合共已接獲19,828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854,59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18,000,000股的約47.48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因此已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獨家全球協調人已行使其酌情權從國際配售項下36,000,000股股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有效申請，故此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增加至54,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30%，以及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獲分配至11,766名成功申請人。獨家保薦人及各董事確認並無超出分配上限（定義見下文）。

國際配售

- 根據國際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國際配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約佔根據國際配售初步可供認購國際配售股份總數162,000,000股的3.45倍。根據國際配售分配至合共124名承配人的國際配售股份最終數目包括153,000,000股國際配售股份（包括超額分配27,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85.0%。
- 合共44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的國際配售股份，相當於國際配售項下124名承配人的約35.5%。經重新分配及超額分配後，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配售股份總數的約0.15%。
- 董事確認，概無向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分配國際配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國際配售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進行。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概無為其本身利益認購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獲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任何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亦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於接受任何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收購、出售、表決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所發出的指示。董事確認，概無國際配售的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中10%以上的股份。因此，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於國際配售後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且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不會出現任何新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百分比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最低百分比規定。董事確認，(i)三大公眾股東將不持有上市時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及(ii)上市時股份將最少由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至少25%（並無計及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

基石投資者

- 根據由（其中包括）本公司與各基石投資者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10.0百萬港元可購買的發售股份（約減至最接近每手2,000股股份的整手買賣單位）。按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3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各基石投資者（即李衛偉先生及姚朔斌先生）已認購8,130,000股發售股份，佔(i)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的0.8%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4.52%（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的0.8%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3.93%（假設超額配股權獲行使）。
- 基石配售（相當於合共配售16,260,000股發售股份）構成國際配售之一部分。基礎投資者並無根據全球發售認購任何發售股份（根據各自基石投資協議認購者除外）。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基石投資者將不會於本公司擁有任何董事會代表，任何基石投資者亦不會成為主要股東。基石投資者的股權將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各基石投資者於上市日期後六個月期間內出售其股份將受限制。就本公司所深知，各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且彼此之間相互獨立。各基石投資者均獨立於本公司、本公司關連人士及彼等的聯繫人。有關基石投資者的背景及基石配售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授予國際包銷商超額配股權，由獨家全球協調人全權酌情（於一次或多次）代表國際包銷商由上市日期至香港公開發售提交申請截止日期起計第30日期間全部或部分行使，要求本公司以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27,00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即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15%），以補足（其中包括）國際配售的任何超額分配（如有）。國際配售已全面超額分配27,000,000股股份。有關超額分配的結算將可通過使用根據Sky-zen Capital Limited與穩定價格操作人所訂立的借股協議將借入的股份補足。該等借入股份將可透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或以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在二級市場購買或結合該等方式補足。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並未獲行使。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刊發公告。

分配結果

- 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亦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在本公司網站 www.zen-game.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

- 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向香港結算或指定**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zen-game.com 的公告查閱；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通過可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查閱；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852)3691 8488電話查詢熱線查詢；及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三）期間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各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地址載於下文「分配結果」一段。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

-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通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如適用）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或本公司在報章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領取其股票（如適用）。
-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在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在指定領取時限內親身領取的情況下，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上所示申請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以**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並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或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於**黃色**申請表格上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任何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或本公司在報章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領取其退款支票（如適用）。
- 在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或不獲接納的情況下，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的退款支票，在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的情況下，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上所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概不會就此支付任何利息。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將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到其繳交申請股款的付款銀行賬戶。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網上白表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僅在全球發售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該時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不會就香港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所接獲申請股款概不獲發收據。

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660。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之中，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各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發售價

最終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23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3港元及本公司提呈發售的180,000,000股股份（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之前），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80.5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63.5百萬港元（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35.2%）將用於加強本集團的研發能力；
- 約54.5百萬港元（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30.2%）將用於為推廣及營銷活動提供資金；
- 約27.3百萬港元（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5.1%）將用於收購其他棋牌及休閒移動遊戲開發商及公司以補充本集團業務；
- 約18.2百萬港元（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0.1%）將用於為本集團拓展業務至海外市場提供資金；及
- 約17.0百萬港元（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9.4%）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有關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香港公開發售申請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54,000,000股，佔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30%。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

本公司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已接獲合共19,828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854,59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18,000,000股的約47.48倍。

在認購合共854,59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9,828份有效申請中：

- 認購合共462,59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9,762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32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9,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51.40倍；及
- 認購合共392,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66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逾5百萬港元（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32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9,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43.56倍。

並未按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的申請已遭拒絕受理。14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被識別及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支票被退回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屬無效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認購超過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50%以上（即超過9,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因此已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獨家全球協調人已行使其酌情權從國際配售項下36,000,000股股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有效申請，故此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增加至54,000,000股發售股份（「分配上限」），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30%，以及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獲分配至11,766名成功申請人。獨家保薦人及各董事確認並無超出分配上限。

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配售

- 根據國際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國際配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約佔根據國際配售初步可供認購國際配售股份總數162,000,000股的3.45倍。根據國際配售分配至合共124名承配人的國際配售股份最終數目包括153,000,000股國際配售股份（包括超額分配27,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85.0%。
- 合共44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的國際配售股份，相當於國際配售項下124名承配人的約35.5%。經重新分配及超額分配後，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配售股份總數的約0.15%。
- 董事確認，概無向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分配國際配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國際配售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進行。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概無為其本身利益認購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獲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任何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亦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於接受任何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收購、出售、表決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所發出的指示。董事確認，概無國際配售的承配人將獲配售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中10%以上的股份。因此，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於國際配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且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出現任何新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百分比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最低百分比規定。董事確認，(i)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上市時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及(ii)上市時股份將最少由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至少25%（並無計及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

基石投資者

根據由（其中包括）本公司與各基石投資者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10.0百萬港元可購買的發售股份（約減至最接近每手2,000股股份的整手買賣單位）。按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3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各基石投資者（即李衛偉先生及姚朔斌先生）已認購8,130,000股發售股份，佔(i)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的0.8%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4.52%（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的0.8%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3.93%（假設超額配股權獲行使）。

基石配售（相當於合共配售16,260,000股發售股份）構成國際配售之一部分。基礎投資者並無根據全球發售認購任何發售股份（根據各自基石投資協議認購者除外）。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基石投資者將不會於本公司擁有任何董事會代表，任何基石投資者亦不會成為主要股東。基石投資者的股權將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各基石投資者於上市日期後六個月期間內出售其股份將受限制。就本公司所深知，各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且彼此之間相互獨立。各基石投資者均獨立於本公司、本公司關連人士及彼等的聯繫人。有關基石投資者的背景及基石配售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授予國際包銷商超額配股權，由獨家全球協調人全權酌情（於一次或多次）代表國際包銷商由上市日期至香港公開發售提交申請截止日期起計第30日期間全部或部分行使，要求本公司以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27,00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即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15%），以補足（其中包括）國際配售的任何超額分配（如有）。國際配售已全面超額分配27,000,000股股份。有關超額分配的結算將可通過使用根據Sky-zen Capital Limited與穩定價格操作人所訂立的借股協議將借入的股份補足。該等借入股份將可透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或以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在二級市場購買或結合該等方式補足。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並未獲行使。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刊發公告。

股權集中度分析

我們於下文載列根據國際配售的配發結果概要：

- 一 於上市後國際配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首名、首5名、首10名及首25名承配人：

承配人	認購數目	於上市後 所持股份	認購佔 國際配售 的百分比 (重新分配 後及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認購佔 國際配售 的百分比 (重新分配 後及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全面行使)	認購佔 發售 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認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全面行使)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全面行使)
首名	10,500,000	10,500,000	8.33%	6.86%	5.83%	5.07%	1.05%	1.02%
首5名	43,260,000	43,260,000	34.33%	28.27%	24.03%	20.90%	4.33%	4.21%
首10名	69,260,000	69,260,000	54.97%	45.27%	38.48%	33.46%	6.93%	6.74%
首25名	118,060,000	118,060,000	93.70%	77.16%	65.59%	57.03%	11.81%	11.50%

- 一 於上市後國際配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首名、首5名、首10名及首25名股東：

承配人	認購數目	於上市後 所持股份	認購佔 國際配售 的百分比 (重新分配 後及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認購佔 國際配售 的百分比 (重新分配 後及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全面行使)	認購佔 發售 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認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全面行使)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全面行使)
首名	-	222,712,000	-	-	-	-	22.27%	21.69%
首5名	-	729,939,400	-	-	-	-	72.99%	71.07%
首10名	10,500,000	822,363,960	8.33%	6.86%	5.83%	5.07%	82.24%	80.07%
首25名	90,760,000	910,216,340	72.03%	59.32%	50.42%	43.85%	91.02%	88.63%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的條件獲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甲組

申請認購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認購 香港發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2,000	11,029	11,029名申請人中5,515名接獲2,000股股份	50.00%
4,000	2,676	2,676名申請人中1,479名接獲2,000股股份	27.63%
6,000	1,462	1,462名申請人中880名接獲2,000股股份	20.06%
8,000	537	537名申請人中355名接獲2,000股股份	16.53%
10,000	1,064	1,064名申請人中772名接獲2,000股股份	14.51%
20,000	636	636名申請人中497名接獲2,000股股份	7.81%
30,000	817	817名申請人中687名接獲2,000股股份	5.61%
40,000	184	184名申請人中166名接獲2,000股股份	4.51%
50,000	176	176名申請人中168名接獲2,000股股份	3.82%
60,000	106	2,000股股份，另加106名申請人中1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3.36%
70,000	67	2,000股股份，另加67名申請人中4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3.03%
80,000	87	2,000股股份，另加87名申請人中11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2.82%
90,000	38	2,000股股份，另加38名申請人中9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2.75%
100,000	360	2,000股股份，另加360名申請人中108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2.60%
200,000	153	4,000股股份，另加153名申請人中31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2.20%
300,000	126	4,000股股份，另加126名申請人中108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1.90%
400,000	51	6,000股股份，另加51名申請人中31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1.80%
500,000	46	8,000股股份，另加46名申請人中12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1.70%
600,000	19	8,000股股份，另加19名申請人中16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1.61%
700,000	15	10,000股股份，另加15名申請人中4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1.50%
800,000	19	10,000股股份，另加19名申請人中12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1.41%
900,000	6	12,000股股份	1.33%
1,000,000	47	12,000股股份，另加47名申請人中24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1.30%
2,000,000	29	2,000股股份，另加29名申請人中23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1.08%
3,000,000	12	30,000股股份	1.00%

19,762

乙組

申請認購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認購 香港發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4,000,000	24	274,000股股份，另加24名申請人中18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6.89%
5,000,000	17	344,000股股份，另加17名申請人中3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6.89%
6,000,000	4	412,000股股份，另加4名申請人中3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6.89%
8,000,000	2	550,000股股份，另加2名申請人中1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6.89%
9,000,000	19	618,000股股份，另加19名申請人中18名接獲額外2,000股股份	6.89%

66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4,0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30%（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之前）。

分配結果

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向香港結算或指定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zen-game.com 的公告查閱；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通過可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查閱；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852) 3691 8488電話查詢熱線查詢；及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三）期間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各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地址載列如下：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區	德輔道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4－4A號渣打銀行大廈
	鰂魚涌分行	鰂魚涌英皇道1027號惠安苑地下
九龍區	觀塘分行	觀塘觀塘道414號一亞太中心地下及一樓
	樂富中心分行	樂富中心商場地下G201號舖
新界區	新都會廣場分行	葵涌興芳路223號新都會廣場4樓473B號舖

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亦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在本公司網站 www.zen-game.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